

## 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 函

機關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510 號  
承 辦 人：張銘惠  
電 話：02-29053963  
傳 真：02-29052262  
電子信箱：083746@mail.fju.edu.tw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12 日  
發文字號：輔校環字第 1060012772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附件一輔仁大學生物安全教育訓練流程、附件二 e 等公務園使用線上系統教學、附件三疾病管制署實驗室生物安全數位學習課程、附件四建議課程名稱(各項次都至少選 1)、附件五線上課程繳交證明格式 (1061202647\_1\_附件 1 輔仁大學生物安全教育訓練流程 20160804.pdf;1061202647\_3\_附件 2e 等公務園使用線上系統教學 20160804.pdf;1061202647\_4\_附件 3 疾病管制署實驗室生物安全數位學習課程 -1060111.docx;1061202647\_6\_附件 5 線上課程繳交證明格式 20170606.docx;1061202647\_10\_附件 4 建議課程名稱(各項次都至少選 1).docx，共五個電子檔案)

主旨：敬請貴單位所屬有操作生物性材料實驗室已上過新進人員實驗室生物安全 8 小時教育訓練之教職員生於 106 年 6 月 30 日以前，繳交持續生物安全教育訓練 4 小時證明，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第十九條規定與本校輔仁大學實驗室生物安全管制程序辦理。
- 二、生物安全教育訓練流程，詳如附件一或本中心網頁 (<http://140.136.240.87/ehs/node/432>)。
- 三、每年 4 小時持續教育訓練課程，以人事行政總處建置的「e 等公務園學習網」傳染病防治數位學系課程中的 32 堂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課程為主；參加校內或非校內 4 小時以上的生物安全教育訓練並取得證明者亦可。

- 四、人事行政總處建置的「e 等公務園學習網」操作流程、課表列表、建議課程及認證時數繳交範例可參考附件或本中心網頁。(http://140.136.240.87/ehs/node/433)
- 五、請已上過新進人員實驗室生物安全 8 小時教育訓練之教職員生至 e 等公務園學習網 (https://elearning.hrd.gov.tw/index.php)，完成 4 小時持續生物安全教育訓練，並依附件說明完成個人教育訓練繳交證明，完成後請自存 1 份於實驗室，另繳交 1 份給系所管理人員。
- 六、疾管署公告經檢測課程格式尚無法支援 IE(Internet Explorer)11.0.37 版本播放，如使用課程無法正常播放，請改以 Win7 作業系統進行上課。
- 七、e 等公務園網站將於 106 年 7 月 1 日進行整合更新，請各人員將歷次教育訓練紀錄下載存檔，以免紀錄消失。

辦法：

- 一、敬請貴單位於指定時間(106 年 6 月 30 日)內收集人員 4 小時教育訓練證明後，一併送至環安衛中心備查。

正本：實驗動物中心、醫學院、醫學系、生物醫學暨藥學研究所、呼吸治療學系、生命科學系、食品科學系、營養科學系

副本：環境保護安全衛生中心

校 長 江 漢 聲